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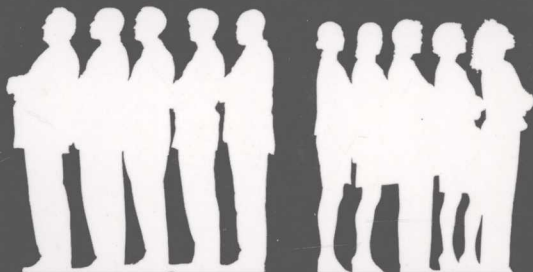


安徽大学“211工程”教材出版基金资助

图书 分类

吴昌合 编著

TUSHU FENLEI



安徽大学出版社

图书分类

吴昌合 编著

安徽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图书分类 / 吴昌合编著. - 合肥: 安徽大学出版社,
2002.9

ISBN 7-81052-581-6

I. 图… II. 吴… III. 分类法—基本知识
IV. G25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7555 号

图 书 分 类

吴昌合 编著

出版发行	安徽大学出版社	印 刷	合肥远东印刷厂
	(合肥市肥西路 3 号 邮编 230039)	开 本	850×1168 1/32
联系电话	总编室 0551-5107719	印 张	7.25
	发行部 0551-5107784	字 数	180 千
电子信箱	ahdxchps@mail.hf.ah.cn	版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责任编辑	朱丽琴	印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封面设计	张 犇		

ISBN7-81052-581-6/C·13

定价 10.80 元

如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内容提要

本书由总论、各论两部分构成,针对图书出版发行工作实际,系统地论述了图书分类基本知识、图书分类基础理论、图书分类法体系结构、图书分类一般方法、各知识门类的图书分类、图书分类在出版发行工作中的应用,以及书号和刊号等问题。观点新颖,内容丰富,结构合理,逻辑性强,通俗易懂,理论联系实际,且每章之后列思考题,并附有实习题和参考文献,十分便于教学和自学。

本书可作为高等学校图书、出版、发行、编辑等专业教材,也可供各类型书店、出版单位、图书情报部门的工作人员学习参考。

目 录

上篇 总论

第一章 绪论	3
第一节 图书分类的产生与发展	3
第二节 图书分类的基本概念	15
第三节 图书分类的意义和作用	19
第四节 学习图书分类的方法	22
第二章 图书分类基础理论	24
第一节 科学分类	24
第二节 逻辑划分原理	36
第三章 图书分类法的体系结构	48
第一节 类目间的关系	49
第二节 类目表	55
第三节 标记符号	62
第四节 注释与索引	72

第四章 图书分类方法	79
第一节 书店图书分类的特点	79
第二节 书店图书分类体系	81
第三节 图书分类工作程序	87
第四节 图书分类规则	95
第五章 图书分类在图书发行工作中的应用	105
第一节 门市图书分类陈列	105
第二节 图书发行统计分类	108
第三节 图书发行编目分类	112
第四节 图书在版编目(CIP)	113
第六章 书号与刊号	118
第一节 统一书号与《人大法》	118
第二节 中国标准书号	129
第三节 刊号	142
第四节 音像制品编码	150

下 篇 各 论

第七章 马列主义、哲学类图书	155
第一节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图书分类	155
第二节 哲学图书分类	158

第八章 社会科学类图书	162
第一节 社会科学图书分类.....	162
第二节 文学图书分类.....	175
第三节 艺术图书分类.....	182
第九章 自然科学、综合性图书	186
第一节 基础科学图书分类.....	186
第二节 应用科学图书分类.....	194
第三节 综合性图书分类.....	202
附录 1 发行、出版统计分类对照表	208
附录 2 《中图法》与《人大法》基本大类对照表	213
附录 3 图书分类实习题	215
主要参考文献	219
后记	221

上 篇 总 论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图书分类的产生与发展

一、图书分类的产生

分类作为一种认识客观事物的基本方法,是从有了人类社会那天起就已经产生了。分类实质上是人类大脑的一种逻辑思维活动。因此,自从类人猿从动物中分离出来进化成为人类,人们便开始掌握了分类这种认识事物的方法。否则,人们的头脑中便不能构成概念,并运用概念进行逻辑思维。人类为了生存,为了维持社会生活,就必须运用这种方法来辨别周围的事物。人类出现在世界上已经有 100 多万年了,所以,分类作为一种认识事物的方法,也有 100 多万年的历史。

图书分类是一种以图书为对象的专门性分类。因此,图书分类与一般的事物分类不一样,它的产生是伴随着图书的产生而发展起来的。我们知道,劳动创造了人类,劳动创造了文化。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人类又共同创制了帮助记忆的文字。文字的产生,一定要有一个载体,因此图书也就随之出现了。图书是人类文化知识的结晶。图书产生的目的,就是为了传递知识,积累知识,发

展知识和创造新知识。有了图书,人类文明才得以继承和发展,人类社会才能不断前进。因此,人们为了有效地利用图书,就必须对图书进行系统地整理,这样图书分类就应运而生了。

二、我国图书分类的发展

1. 古代图书分类

我国是具有悠久历史的文明古国,文化遗产十分丰富,图书分类的产生也远远早于世界其他国家。据史料记载,大约在 3000 年以前,我国就已经出现了记载文字的简策。到了春秋战国时期,由于社会经济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带来了学术思想上的百家争鸣的局面。各家学派纷纷著书立说,图书日益增多起来。这时,孔子开始了图书整理工作。他把古代的图书分为六大类,即:诗、书、礼、乐、易、春秋,也就是所谓“六艺”。“六艺”可以说是孔子对当时学术流派的系统总结,体现了他的图书分类思想。这一思想虽然并未构成据以组织图书的分类体系,还不能称其为图书分类法,但是它却为古代图书分类法的形成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到了汉代,由于社会经济的进一步繁荣,促进了文化的发展。书籍的大量增长,人们要利用图书,就需要有个目录,以方便查找。大约在公元前 6 年,汉代的刘向、刘歆父子根据当时的国家藏书,编成了我国第一部综合性的图书分类目录《七略》。《七略》是一部书目。编制书目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著录,其次就是分类。在古代图书分类是用来编制图书目录的,只是到了近代才用来组织图书排架。因此,随着目录的产生,也同时产生了图书分类体系。《七略》所反映的分类体系,可以看作是我国最早的一部图书分类法。

《七略》把全部图书分为六大类。即:六艺略、诸子略、诗赋略、兵书略、术数略、方技略。六类之首又冠以辑略,所以叫《七略》。

《七略》的影响是很深远的。它开创了我国图书分类的先例,奠定了封建社会图书分类“七分法”的基础,形成了我国古代图书

分类“七分法”的一大系统。

随着历史的发展,图书的情况有了很大的变化。特别是魏晋以后,佛经和历史书籍逐渐增多,这样,原来的“七分法”就很难概括当时的图书。为了适应当时类分图书的要求,四部分类体系便随之诞生了。

西晋的荀勖在他编制的书目《晋中经薄》中,把图书分为甲、乙、丙、丁四部。甲部包括六艺和小学;乙部包括诸子、兵书和术数;丙部包括史记、皇览簿和杂事;丁部包括诗赋、图赞和汲冢书。另外,还将佛经书籍附在后面。后来,东晋的李充在编写《四部目录》时,又把乙、丙两部的内容次序互换,成为:

甲部(经)

乙部(史)

丙部(子)

丁部(集)

因此,四部分类体系虽然首创于荀勖,次序实则定于李充,但这时还没有确切的类名,直到唐初魏征等人撰写《隋书·经籍志》时,才有了经、史、子、集类名和四部分类的细目,从而奠定了“四分法”的基础。

在隋唐以前,“七分法”与“四分法”在我国差不多是并肩流行的。隋唐以后,“四分法”才趋于成熟,并且逐渐取得了绝对的优势。到了清代纪昀等编纂的《四库全书总目》,“四分法”的体系更臻完善,已经达到了鼎盛时代,几乎成了全国统一的图书分类体系。

总之,我国古代图书分类从产生到发展,是与当时的学术思想紧密相联的,比较好地满足了当时图书分类的需要。但是,由于受到长期的封建主义思想的束缚,图书分类的发展是极其缓慢的。这就是为什么“七分法”与“四分法”能够在我国延续近 2 000 年的原因。

2. 近代图书分类

1840年的鸦片战争,揭开了中国近代史的序幕。随着帝国主义势力的人侵,西方资产阶级文化和思想也流传到中国来。在此情况下,原有的四部分类体系已经不能适应新的要求了,因而出现了改革“四分法”的体系,以容纳新书的尝试。

反映这一时期的图书分类体系有康有为的《日本书目志》,梁启超的《西学书目表》,徐树兰的《古越藏书楼书目》,以及陈乃乾的《南洋中学藏书目》等。

这些分类体系的特点是:打破了“四分法”的旧传统,类目设置勇于创新。如《古越藏书楼书目》的分类体系,就不是沿用“四分法”,而是将所有的藏书分为学、政二大部,反映了当时的革新要求。但是,由于这些分类法缺乏理论指导,所创立的新分类体系不够科学,不能很好地类分新旧图书,因而对后世影响不大。

我国的图书分类经过长期徘徊,直到杜威分类法传入以后才出现了一个繁荣的局面。

1910年,孙毓修首先在《教育杂志》上介绍了杜威的《十进制分类法》。由于《杜威法》的一些重要特点,如大体以近代科学分类为基础组织图书分类体系,能反映近代科学技术发展水平和图书出版情况,以及采用了一些先进的编制技术(如标记制度),比较适应当时正在兴起的图书馆的需要,因而传入之后,影响很大。于是,图书馆界的许多学者都致力于借鉴《杜威法》,编制适合中国特点的图书分类法,相继出现了仿杜、补杜、改杜等各种图书分类法。据统计,这一时期我国编制的各种分类法不下三十多种。其中影响较大的有:沈祖荣、胡庆生的《仿杜威十进分类法》(1917年);杜定友的《世界图书分类法》(1922年);王云五的《中外图书统一分类法》(1928年);刘国钧的《中国图书分类法》(1929年);皮高品的《中国十进分类法》(1934年)等。

总之,自从西学传入之后,我国的图书分类进入了一个新的阶

段。这一时期的分类法与封建社会分类体系比较,可以说是一个飞跃的发展和进步。因为它们从根本上冲破了封建社会四部分类体系的束缚,建立了新的分类体系。从此,我国才有了自己的具有现代特征的图书分类法。此外,还由于吸收了国外分类法的一些先进技术,特别是标记符号的采用,给图书馆科学地管理藏书和读者利用图书带来了极大的方便。在我国古代,图书分类主要是用来编制藏书目录,即书目,只是到了近代,由于标记符号的使用,才使图书分类用来组织图书排架。仅此而言,可以说是中国图书分类史上的一次重大变革。

但是,由于受《杜威法》的影响和时代的局限,这一时期的图书分类无论从政治上,还是学术水平和编制技术上都还存在着一些严重的缺点。另外,因为这一时期的分类法几乎都是依靠个人力量编制的,缺乏统一的指导思想,因而影响了图书分类法前进的步伐。

3. 现代图书分类

随着社会制度的变革,图书馆事业的发展,旧有的图书分类法,因系唯心主义的思想体系和对马列主义的偏见,已经不能适应新的要求了。因此,修订和编制新分类法便成为历史的必然。

建国 50 多年来,我国图书分类法的编制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先后出版了三十多种综合性和专业性的图书分类法。其中影响比较大的有以下几种。

(1) 东北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东北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称《东北法》),是东北图书馆(今辽宁省图书馆)编制的。1948 年 8 月正式出版,1951 年又出了修订本。这是我国解放后自编的第一部分类法。

这部分类法共分十大类,其分类体系还未能摆脱旧分类法的影响,但它对如何体现马列主义的思想原则,以及如何设立马列主义类目等作了有益的尝试。比如第一次将毛泽东同志的著作和鲁

迅的著作辟为特藏类目,并置于各大类之首,为我国以后各分类法建立马列主义大类奠定了基础。

(2)《山东图书馆《图书分类新法》》

山东图书馆《图书分类新法》(简称《山东法》),由山东省图书馆于1951年编印。这是在全国解放后不久编制的一部图书分类法。它的最大特点是注意思想性,第一次明确提出按观点区分。

以上两部分分类法都是对旧有分类法的修订或改编,其分类体系基本上还是受《杜威法》的束缚。但是,作为过渡阶段,它们在新中国图书分类史上所起的作用是不应被忽视的。

(3)《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称《人大法》),是由张照、程德清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集体编制的。1954年出第一版,1996年已经出了修订第六版。《人大法》是我国第一部新型的图书分类法。它的出版,在我国图书分类史上可以说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因为《人大法》在理论基础、体系结构、标记符号和类目设置等方面都以崭新的面貌出现,标志着我国图书分类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并为以后新编分类法所学习和借鉴。1956年,新华书店统一采用《人大法》来进行门市陈列、进货、统计等工作。

(4)《中小型图书馆图书分类表草案》

《中小型图书馆图书分类表草案》(简称《中小型表》),是由文化部社会文化事业管理局和北京图书馆组织全国力量拟定的,1957年8月编成。它是我国第一部由国家领导,运用集体力量编成的分类表。该表适用于藏书在10万册以下的中小型图书馆。编者原想在此基础上予以缩小,就可以为编制全国统一的图书分类表打下基础。但由于种种原因,未能实现。后来又因长期未加修订,已基本上失去作用。

(5)《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称《科图法》),是中国科

学院图书馆于1954年着手编制的,1958年正式出版。1974年出自然科学部分修订二版,1979年出社会科学部分修订二版,1994年出修订第三版。《科图法》主要是为科学院系统各图书馆编写的。但是,它既能适应专业性图书馆的需要,又能适应综合性图书馆的需要。它的问世,在我国图书馆界影响很大。

(6)《中国图书馆分类法》

《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简称《中图法》),是由政府部门领导编制的一部大型的综合性的图书分类法。1975年正式出版。1980年出修订版,1990年出修订第三版,1999年出修订第四版,2001年出版了《中图法》第四版电子版。此外,为适应各种类型图书馆和情报单位的需要,又对《中图法》进行缩编和扩编,分别出版了《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简本)》和《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等系列版本。为实现全国图书资料的统一分类创造了条件。《中图法》吸收了建国以来各家分类法的成果,与其他分类法相比,确实是一部比较好的分类法。因此,已为全国大多数图书馆所采用。1981年,国家标准局正式批准《中图法》为国家标准的试用本。1986年颁布的《中国标准书号》和1991年实施的图书在版编目(CIP),其分类号也采用《中图法》编制。

综上所述,图书分类是一种社会现象,伴随着图书和目录的产生而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我国古代的图书分类是与分类目录紧密相联的。从我国第一个图书分类体系的产生到现在,已有2000年的历史。在这历史的长河中,随着社会的发展,科学的进步以及图书数量和类型的增加,图书分类也发生了一系列的变革。图书分类总是反映各个时代学术思想水平,适应那个时代对图书分类的需要。因此,图书分类的发展是随着时代的前进而不断前进的,具有明显的社会性和时代性。

三、国外图书分类的发展

国外图书分类的发展也是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时期。据文

献记载,早在公元前 250 年左右,古希腊亚历山大图书馆的卡利马考斯(Kallimachos,公元前 305—公元前 240 年)就曾编制过类似分类法的东西,将图书按著者分为六大类。

中世纪以前,欧洲的政治、经济、文化仍相当落后,图书分类的发展也极其缓慢。那时,大多数图书馆组织藏书和目录并不采用分类的方法,而是采用固定排列或按著者姓名字顺排列的方法。

印刷术传入欧洲之后,图书资料急剧增长,也促进了图书馆的迅速发展,人们对揭示图书内容的目录的需要日益迫切。1545 年,瑞士学者,被称为“西欧书目之父”的盖士纳(Conrd Gessner, 1516—1565 年)编制出版了著名的《世界书目》。它所反映的分类体系,被看成是欧洲第一部图书分类法(又称《万象图书分类法》)。这部分类法分为四大部、二十一大类。四大部是:字学、数学、修养和高等学科。然而,西方图书分类的大发展主要还是在 19 世纪以后。

19 世纪 70 年代,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科学技术的进步,资产阶级图书馆事业得到迅速发展,图书馆也普遍向公众开放。为了适应图书馆工作内容和工作的变化,这时,具有现代特征的图书分类法也就出现了。

1870 年,美国圣路易市公共图书馆馆长哈里斯(W·T·Harris, 1835—1909 年)根据著名的英国哲学家培根(Francis Bacon, 1561—1626 年)的知识分类体系编制了排架分类表。分为三大类:科学、美术和历史。然后再细分为一百多个小类。1876 年,美国图书馆学家杜威(Melvil Dawey, 1851—1931 年)根据此法编成了著名的《十进制分类法》(Decimal Classification,简称 DC 或 DDC)。

《杜威法》的产生,可以说是世界图书分类史上的一个里程碑,对图书分类法和图书馆工作的发展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它作为十进制分类法的先河,对后来世界各国的分类法产生了极大的影响。